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核与辐射环境监测运维项目						
主管部门		北京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北京市核与辐射安全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79.56	379.10	366.66	10.00	96.72%	9.6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79.56	379.10	366.66	—	96.72%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及时、准确把握电离辐射环境变化情况和趋势，掌握污染源周边的辐射水平，持续做好辐射环境监测与重点设施监督工作，为管理部门加强监管提供技术支持。对核与辐射事故或事件开展应急监测，处理好电离类信访投诉，做好调查研究和宣传，消除不必要的恐慌，保障社会稳定。 2. 有效保障北京市辐射环境自动监测系统和国控站的正常稳定运行，监测数据连续可靠，保证系统正常运行时段平均小时数据获取率不低于90%。 3. 及时、准确把握电磁辐射环境变化情况和趋势；处理好电磁类信访投诉，做好调查研究和宣传，化解矛盾，消除不必要的恐慌，并为管理部门加强监管提供技术支持，确保出具的电磁辐射环境监测数据准确、结论可信。 4. 及时报送辐射环境质量日报、月报、季报、年报等各类监测数据，持续做好辐射环境监测与重点设施监督预警监测工作，提供辐射安全监测保障。				1. 持续开展全市空气、气溶胶、地表水、地下水、饮用水、土壤、生物、降尘及降水等中的电离辐射水平监测；完成核设施周边辐射环境监督监测，开展了核设施气载流出物监督性监测工作，基本掌握了北京市重点辐射源单位辐射排放情况以及对周边的环境影响，起到了预警监督的作用，为管理部门提供技术支持。做好核与辐射安全宣传工作，守护首都安全。 2. 通过日常运维及故障响应维修等一系列工作，有效保障了北京市辐射环境自动监测系统和国控站的正常稳定运行，确保监测数据连续可靠，确保系统正常运行时段平均小时数据获取率不低于90%。 3. 掌握电磁辐射环境动态及变化趋势，深入开展科研与科普宣传，持续为行业监管提供专业技术支撑，严格把控监测及环评文件质量，保障监测数据真实准确、评价结论科学可靠。 4. 及时报送辐射环境质量各类监测数据，持续做好辐射环境监测与重点设施监督预警监测工作，提供辐射安全监测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55.00	55.00		
		质量指标			5.00	5.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20.00	19.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00	9.00		
总分					100.00	97.67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3. 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 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